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江门市民政局

江门市商务局

江建函〔2024〕96号

关于调整江门市加力支持家装厨卫“焕新” 活动补贴品类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扩大活动覆盖面，进一步促进家装消费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新增、优化江门市加力支持家装厨卫“焕新”活动补贴品类（在原38个补贴品类的基础上新增12个品类，优化3个补贴品类的名称表述，调整后补贴品类共50个）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具体调整如下：

一、智能家居产品。原补贴品类18个，新增补贴品类3个：智能晾衣机、智能电暖器、智能除湿机。调整后共21个品类。

二、旧房装修、厨卫等局部改造所需产品。原补贴品类10个，调整后共17个品类。

（一）新增补贴品类。床（含床垫）、沙发、茶几、桌椅、

柜子（含衣柜、书柜、鞋柜等）、窗帘、户用光伏组件。

（二）优化补贴品类。原品类：成品门窗及配件、成品橱柜及其配件，优化为门窗及配件、橱柜及其配件。

三、居家适老化改造所需产品。原补贴品类 10 类，调整后共 12 类。

（一）新增补贴品类。辅助行走器具（含轮椅等）、适老浴具（含浴帘、采暖设备、无障碍侧开门步入式浴缸）共 2 类。

（二）优化补贴品类。原品类：护理床，优化为辅助睡眠器具（含护理床、移位机、翻身辅助器）。

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江门市民政局

江门市商务局

2024 年 10 月 16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、市发展改革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财政局、市市场监管局，市税务局。